

国家档案局主管
CHINA ARCHIVES

2023 增刊

国内统一刊号 CN11-3357/G2 邮发代号 2-283

中国档案

6.9

国际档案日专刊

ISSN 1007-5054



9 771007 505232



开放的档案馆欢迎您

我国的档案馆分为国家档案馆、部门档案馆、企事业单位档案馆、军队档案馆等类别。其中，各级国家档案馆，是归口中央或地方各级档案主管部门（或与有关部门）直接管理的文化事业技术事业机构，包括综合档案馆和专门档案馆。中央一级，综合档案馆包括中央档案馆、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和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专门档案馆包括中国照片档案馆等。地方按行政区划分级设立综合档案馆，大、中城市设置城市建设档案馆等专门档案馆。部门档案馆是中央和地方某些专业主管部门所属的，收集管理本部门档案的事业机构。



第一历史档案馆



辽宁省档案馆



河南省档案馆



福建省档案馆



山东省档案馆



江西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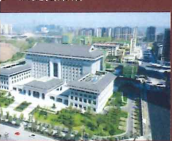
山西省档案馆



四川省档案馆



贵州省档案馆



北京市档案馆



黑龙江省大庆市档案馆



北京市档案馆



杭州市城市档案中心



陕西省咸阳市档案馆



云南省楚雄市档案馆



吉林省延边市档案馆



新疆哈密市档案馆



上海市档案馆



武汉市档案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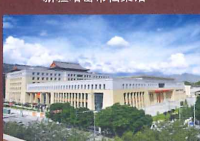
大连市档案馆



湖南省湘潭市档案馆



北京市档案中心



西藏自治区档案馆



天津市西青区档案馆



南宁市国家档案馆



内蒙古呼伦贝尔市档案馆



银川市档案馆

目录

主管 国家档案局
主办 中国档案杂志社
出版 中国档案杂志社
总编 王天泉
副总编 何卫东

社址 北京市西城区永安路106号
邮政编码 100050
编辑电话 010-63020997 63181040
发行热线 010-63012005
发行传真 010-63020797
广告热线 010-63025690

投稿邮箱 zgda@263.net
征订邮箱 zgda002@263.net
中国档案网 <http://www.chinaarchives.cn>

美术设计 腾目工作室
印刷 北京华联印刷有限公司
国内发行 北京市报刊发行局
订阅 全国各地邮局
邮发代号 2-283
国外代号 4463M
国外发行 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
国内统一刊号 ISSN1007-5054
CN11-3357/G2
定价 10.00元
广告发布登记 京西市监广登字20170255号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北京琉璃厂支行
账户名称 中国档案杂志社
账号 020 000 801 920 002 3021

中国期刊方阵双效期刊
档案学、档案事业类核心期刊
《中国学术期刊影响因子年报》统计源期刊

喜迎 “6·9”国际档案日

- 02 2023年国际档案日宣传活动主题
- 03 国际档案日的由来
- 04 历年国际档案日的精彩瞬间

档案 服务在身边

- 06 全国档案查询利用服务平台
- 07 公众查询档案流程
- 08 与公众紧密相关的档案法律法规条文

中国 珍档荟萃

- 10 第五批中国档案文献遗产名录
- 12 入选《世界记忆名录》的中国珍档

第十六个
国际档案日

二〇二三年六月九日

奋进新征程
兰台谱新篇



2023年全国档案工作主要任务

- 深入实施国家记忆工程，在全面记录留存新时代新征程伟大奋斗历史上下功夫
- 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在管好用好红色档案资源上下功夫
- 主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在增强档案为民服务实效上下功夫
- 深入贯彻实施档案法，在提高依法管档治档能力上下功夫
- 扎实推进档案信息化强基工程和科技兴档工程，在加快档案工作数字化转型上下功夫
- 更加注重统筹发展和安全，在补齐档案安全短板弱项上下功夫
- 深化国际交流合作，在发挥档案独特作用服务中国特色大国外交上下功夫
- 持续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在打造适应现代化建设要求的干部队伍上下功夫



国际档案日的由来

2007年国际档案理事会 (International Council on Archives, 简称 ICA) 将每年的 6 月 9 日定为“国际档案日”，世界各地的档案工作者们以不同的方式庆祝这一节日。

我国自 2013 年开始开展国际档案日宣传活动。通过各种档案文化活动，使公众加深对中国历史、对档案事业的了解，进一步发挥档案社会教育功能，促进档案文化建设，营造全社会支持档案工作的浓厚氛围。

历年国际档案

盛夏时节，一场档案文化的饕餮盛宴，将民众与档案和档案工作紧紧相连。2013年国家档案局决定将每年的6月9日即国际档案日作为各级档案部门的集中活动日。各地档案部门在国家档案局设定的统一主题下，充分挖掘浩瀚的档案资源，开展了一系列内容丰富、各具特色的宣传活动，开放馆库、举办展览、知识问答、征集档案、文化讲座……公众档案意识正在不断提升。各地档案部门通过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把档案声音传进千家万户。

档案在你身边

2013年



走进档案

2014年



档案与你相伴



2015年

档案与民生



档案——我们共同的记忆

2016年



2017年

日的精彩瞬间

档案见证改革开放



2018年

档案见证小康路、聚焦扶贫决胜期



2019年



2020年

喜迎二十大·档案颂辉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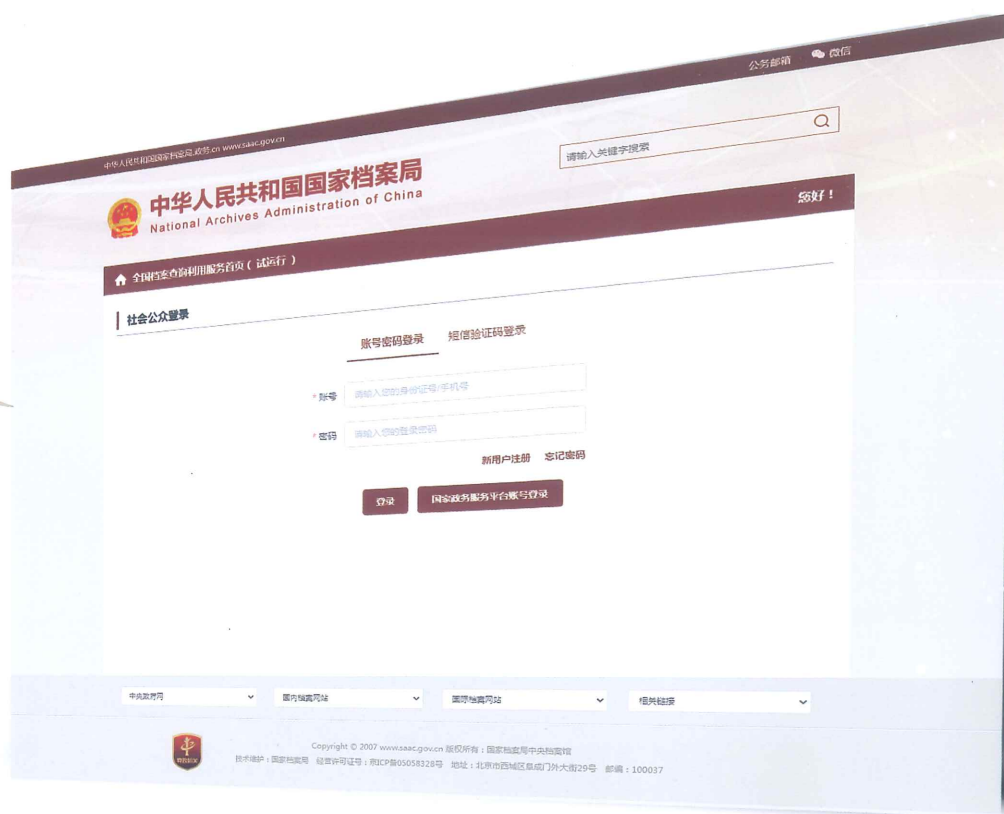


2022年

档案话百年

2021年

全国档案 查询利用服务平台



全国档案查询利用服务平台于2022年7月6日上线。建立全国“一网通办”的档案查询利用服务机制，持续不断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查档服务，是档案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服务人民群众的重要举措。目前全国已有近1400家档案馆接入全国档案查询利用服务平台，注册用户近5万。

在国家档案局和各省档案主管部门的共同推动下，在各级档案馆的共同努力下，大部分已接入平台的档案馆都能在接到查档需求后几个小时内反馈结果，一些信息化建设水平较高的档案馆能够在接到需求后的十几分钟内响应查档申请，并进行电话回复。在国家档案局《国家档案馆档案开放办法》的推动下，各级档案馆档案开放力度不断加大，可以提供给群众利用的档案越来越多，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各接入档案馆积极探索，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逐步采用快递、电子邮件等便捷方式开展档案利用服务，比例不断提升，真正做到了群众利用档案“零跑路”。

公众查询档案流程

案例：陕西师范大学学生刘某为了完成自己的论文撰写，在全国档案查询利用服务平台向巴彦淖尔市档案馆发送查档诉求：“为完成学术研究，研究方向为风沙治理和生态环境，查阅内蒙古巴彦淖尔地区风沙治理相关档案资料。”工作人员详细了解相关情况后，及时查阅档案目录，调取相应的案卷资料。通过检索，巴彦淖尔市档案馆确有其需要的档案资料，这位学生顺利查到了档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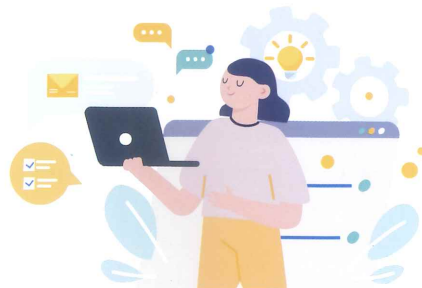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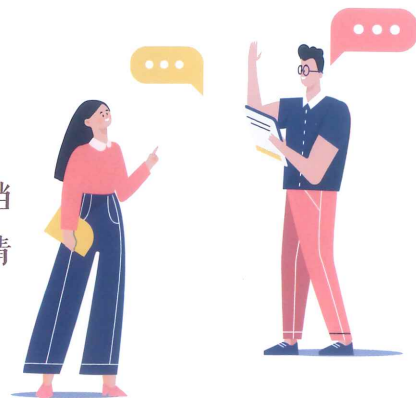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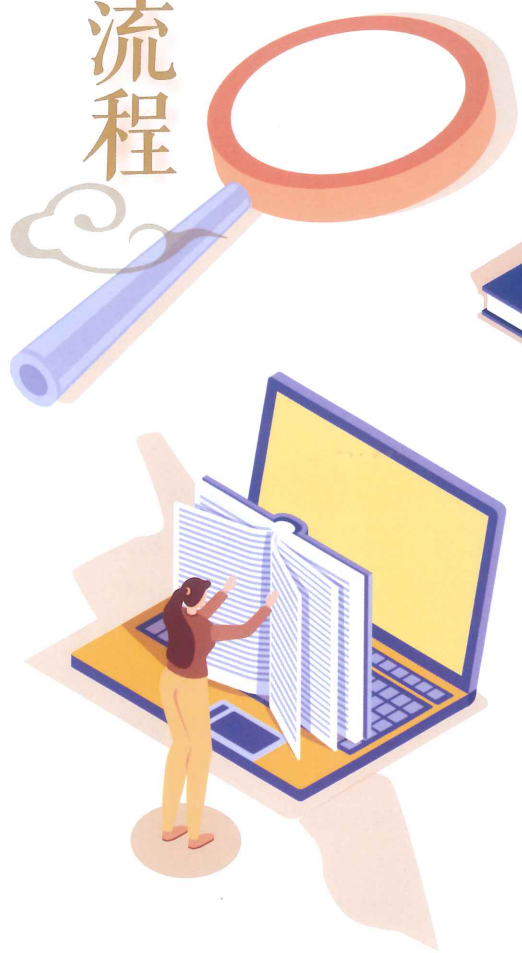
以全国档案查询利用服务平台为例，其查档流程如下：

◆ 社会公众可以根据自身需求并参考各档案馆提供的查档范围在平台上提出查档申请，准确描述需查档案信息，根据要求上传合法证明，提出查档结果的获取方式。

◆ 目标档案馆工作人员根据查档需求，在本馆检索相关档案信息。

◆ 未查到档案或不符合档案利用规定的，向查档申请人回复并告知原由。

◆ 可以提供利用的，由目标档案馆根据本馆查阅利用规定，并参考查档申请人的申请，采取电子邮件发送、快递邮寄、到就近档案馆自取、到目标档案馆自取等方式提供利用。



档案法律法规条文 与公众紧密相关的

档案是历史的真实记录，做好档案工作是维护党和国家历史真实面貌、保障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重要事业。档案全面记录了人类生活的各个领域，它与每个人和每个组织密切相关。随着我国档案法律法规体系的日益健全，档案在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发展中发挥了更加重要的作用。



一切国家机关、武装力量、政党、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公民都有保护档案的义务，享有依法利用档案的权利。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第五条

县级以上各级档案馆的档案，应当自形成之日起满二十五年向社会开放。经济、教育、科技、文化等类档案，可以少于二十五年向社会开放；涉及国家安全或者重大利益以及其他到期不宜开放的档案，可以多于二十五年向社会开放。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第二十七条

档案馆应当通过其网站或者其他方式定期公布开放档案的目录，不断完善利用规则，创新服务形式，强化服务功能，提高服务水平，积极为档案的利用创造条件，简化手续，提供便利。单位和个人持有合法证明，可以利用已经开放的档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第二十八条

有下列事迹之一的，由人民政府、档案行政管理部门或者本单位给予奖励：

- (一) 对档案的收集、整理、提供利用做出显著成绩的；
- (二) 对档案的保护和现代化管理做出显著成绩的；
- (三) 对档案学研究做出重要贡献的；
- (四) 将重要的或者珍贵的档案捐赠给国家的；
- (五) 同违反档案法律、法规的行为作斗争，表现突出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第六条

单位和个人持有合法证明可以利用国家档案馆已经开放的档案。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以及公民利用未开放档案应当向国家档案馆提出申请，按照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国家档案馆档案开放办法》第十八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在国家档案馆、公共图书馆、政务服务场所设置政府信息查阅场所,并配备相应的设施、设备,为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行政机关可以根据需要设立公共查阅室、资料索取点、信息公告栏、电子信息屏等场所、设施,公开政府信息。行政机关应当及时向国家档案馆、公共图书馆提供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五条

国家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和支持档案事业的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第七条

单位和个人到国家档案馆利用档案,应当遵守档案利用的相关规定,并对所利用的档案负有保护的义务。

——《国家档案馆档案开放办法》第二十一条

有档案管理违法违纪行为的单位,其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以及有档案管理违法违纪行为的个人,应当承担纪律责任。

——《档案管理违法违纪行为处分规定》第二条

单位应当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利用会计档案,在进行会计档案查阅、复制、借出时履行登记手续,严禁篡改和损坏。

——《会计档案管理办法》第十三条

篡改、伪造个人档案资料的,给予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第七十三条

抢夺、窃取国家所有的档案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违反档案法的规定,擅自出卖、转让国家所有的档案,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有前两款行为,同时又构成本法规定的其他犯罪的,依照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二十九条

第五批中国档案文献遗产名录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档案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加强档案文献遗产的保护传承工作，2022年，国家档案局组织了第五批中国档案文献遗产名录申报和评选，并发文公布了第五批中国档案文献遗产名录评选结果。

2000年，国家档案局开始实施“中国档案文献遗产工程”，将有特色、有典型意义，同时又是急需抢救的国家级档案文献，陆续列入中国档案文献遗产名录，这也为中国申报世界记忆名录和世界记忆亚太地区名录提供了资源储备。

截至目前，共组织5批申报和评选，198件（组）珍贵档案文献入选中国档案文献遗产名录。这些珍贵档案文献以名录的形式向社会公布，对于珍贵档案文献的保护和宣传具有巨大的推动作用，也增进了公众对我国的档案和档案工作的了解。

第五批中国档案文献遗产名录

(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档案文献名称	保管单位
1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宪法大纲	中央档案馆
2	乾隆《京城全图》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
3	民国时期中国银行档案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
4	招商局历史档案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
5	近代海河流域治理档案	天津市档案馆
6	“永久黄”企业档案	天津市档案馆, 天津渤化永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7	清代获鹿县审册	河北省档案馆
8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成立档案	内蒙古自治区档案馆
9	包钢建设档案 (1954—1964)	包钢 (集团) 公司档案馆

10	盛京内务府稿档	辽宁省档案馆
11	侵华日军第七三一部队罪行档案文献	黑龙江省档案馆, 哈尔滨市档案馆, 哈尔滨市社会科学院, 侵华日军第七三一部队罪证陈列馆
12	清代黑龙江将军衙门档案	黑龙江省档案馆
13	哈尔滨市临时参议会档案	哈尔滨市档案馆
14	民国江苏司法档案	江苏省档案馆
15	刘国钧大成纺织染股份有限公司档案	江苏省常州市档案馆
16	《中药大辞典》原稿	南京中医药大学档案馆
17	《竺可桢日记》手稿	浙江大学档案馆
18	新安江水电站建设档案	国网新源集团有限公司新安江水力发电厂, 浙江省档案馆, 杭州市档案馆, 浙江省淳安县档案馆, 浙江省建德市档案馆
19	徽州谱牒	安徽省黄山市档案馆
20	鱼鳞图册	浙江省金华市档案馆, 浙江省兰溪市档案馆, 安徽省休宁县档案馆
21	清代民国客家祖地族谱	龙岩客家谱博物馆, 福建省龙岩市档案馆, 福建省上杭县档案馆
22	北海银行档案	山东省档案馆
23	东海关档案	山东省烟台市档案馆
24	近代青岛城市地图	青岛市档案馆
25	少林寺宗法档案	中国嵩山少林寺
26	千唐志斋博物馆墓志石刻	河南省千唐志斋博物馆
27	随州曾侯乙编钟	湖北省博物馆
28	武汉大学早期建筑设计图纸	武汉大学档案馆
29	海陆丰正字戏传承手抄提纲本	广东省海丰县档案馆
30	成都老茶馆档案文献	成都市档案馆
31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救护总队档案	贵州省档案馆, 贵州省贵阳市档案馆
32	贵州毕节彝族古文字档案	贵州省毕节市档案馆, 贵州省毕节市彝文文献翻译研究中心
33	抗战时期修筑滇缅公路档案文献	云南省档案馆
34	中国第一座水电站石龙坝水电站档案	云南省档案馆
35	卡瓦十七王敬告祖国同胞书	云南省大理州档案馆
36	彝族古籍文献《查姆》创世史诗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文化研究院
37	17—20世纪藏医挂图—曼唐	西藏自治区藏医院, 西藏自治区罗布林卡管理处, 西藏博物馆
38	乾隆皇帝赐予布达拉宫、大小昭寺之御笔	西藏自治区档案馆
39	陕西布政使司档案	陕西省档案馆
40	秦封宗邑瓦书	陕西师范大学博物馆
41	交通大学西迁档案文献	西安交通大学档案馆, 西安市档案馆
42	二十世纪五十年代陕西考古发掘记录档案	陕西省文物保护研究院
43	路易·艾黎创办工合、培黎学校档案文献	甘肃省山丹艾黎纪念馆
44	唐景龙四年卜天寿抄《论语郑玄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吐鲁番博物馆
45	关于萨迦牟云的佉卢文木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博物馆
46	丹江口水利枢纽初期工程档案	汉江水利水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7	南浔铁路规划图	中国地质图书馆
48	中国首批地质学生毕业实习报告	全国地质资料馆
49	协和医学院早期教育档案	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学院档案中心
50	《义勇军进行曲》首版唱片金属模板	中国唱片(上海)有限公司
51	武汉长江大桥建设档案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档案馆
52	民国时期西北铁路勘测设计档案	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53	“长江”舰历史底图档案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船舶档案馆
54	“国旗红”染料研究与生产相关文献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55	中国人民保险留存最早的保险单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珍档 入选《世界记忆名录》的

“档案是一代人留给另一代人的最珍贵礼物，我们对它的爱护程度，标志着我们的文明程度。”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于1992年创建文献保护项目“世界记忆工程”，对具有世界意义、正在逐渐老化、损毁、消失的文献记录进行抢救，其中符合世界意义、经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记忆工程国际咨询委员会确认的文献记录将被选入《世界记忆名录》。

迄今为止，我国已有13件（组）档案文献入选《世界记忆名录》。

以《南京大屠杀档案》入选《世界记忆名录》为代表，将真实的、具有世界意义的文献遗产，由国家和民族的历史档案上升到人类的共同记忆财富，确保这些珍贵档案文献得到保护和传播，使中国珍档成为永久的人类记忆。

中国传统音乐录音档案（1997年入选）

现存中国艺术研究院音乐研究所，内容包括中国50多个民族的传统音乐与民间音乐录音档案，道教和佛教的宗教音乐也收录其中，共长达7000小时。其中包括家喻户晓的民间艺人阿炳创作的《二泉映月》《听松》等传世名曲。



清代内阁秘本档

（1999年入选）

现存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是有关17世纪在华西洋传教士活动的档案，共24件。档案反映了西洋传教士在华活动的情况。其核心内容是“汤若望案”，历史上称“历法之争”。此案从表面上看是由于中西方天文学在编制历法上的不同意见所引起的学术之争，实际上是长期以来中西方文化冲突的总爆发。该档案在中西方文化交流史的研究方面具有宝贵价值。

纳西族东巴古籍

（2003年入选）

东巴古籍是纳西族的东巴教祭司使用的宗教典籍。世代传承下来的尚存2万余卷，分别收藏于我国的丽江、昆明、北京、南京、台湾，以及美国、德国、西班牙等十多个国家。东巴古籍由东巴文字写成，东巴文字有2000多个字符，其源甚古，被称为“唯一活着的象形文字”。其内容涉及历史、哲学、社会、宗教、语言文字，以及音乐、美术、舞蹈等许多传统学科，被国内外学术界誉为“古代纳西族的百科全书”。



清代科举大金榜（2005年入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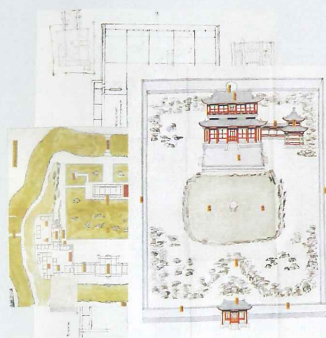


现存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作为中国古代封建科举制度的标志性文献档案，“清朝金榜”为清代士子通过科举考试殿试的名单。清代的科考分童试、乡试、会试和殿试四个等级。殿试是由皇帝亲自出题，殿试的成绩榜就是“金榜”，黄纸墨字，书满、汉两种文字，以皇帝诏令的形式下达。“清朝

金榜”现存200多份，涵盖了康熙六年（1667年）到光绪三十年（1904年）230多年间科举考试的殿试成绩榜。

清代“样式雷”建筑图档（2007年入选）

现存两万余件，中国国家图书馆收藏有15000余件，其余主要收藏在故宫博物院、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中国文物研究所。“样式雷”为中国清代宫廷建筑匠师家族。始祖雷发达，原籍江西，清初应募到北京供役内廷，康熙初年参与修建宫殿，被“敕封”负责内廷营造工程。至清代末年，雷氏家族七代都在朝廷样式房任掌案职务，历时200余年，负责过北京故宫、圆明园等重要工程设计的图样绘制、烫样制作。雷氏家族设计制作的建筑烫样独树一帜，是了解清代建筑和设计程序的重要文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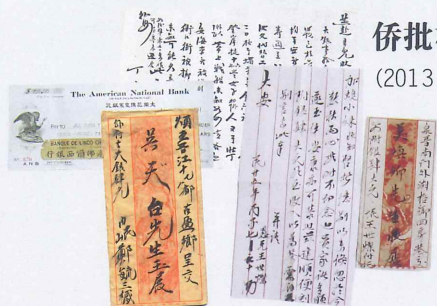


《本草纲目》(2011 年入选)

《本草纲目》(1593 年金陵版),是迄今中外所有版本的祖本。现存于中医科学院图书馆。《本草纲目》是由明代李时珍编著的一部药理学专著,内容涉及医学、植物学、动物学、矿物学、化学等诸多领域,被达尔文称为“中国古代的百科全书”。18 世纪到 20 世纪期间,被全译或节译成英、法、德、俄、韩等 20 多种文字,再版 100 余次,在世界广泛流传,成为世界诸多领域学者的研究对象。

《黄帝内经》(2011 年入选)

1339 年胡氏古林书堂出版的《黄帝内经》,是当今世界上保存最早、最完好的版本,现存于中国国家图书馆。《黄帝内经》成书于 2200 多年前的战国时期,是中医学理论体系的奠基性著作。该书系统总结了公元前 2 世纪以前中国古代传统医学的实践经验,揭示出中医学的生命观、思维方式和认知方法。《黄帝内经》所构建的理论体系和医疗模式至今仍然被传统医药学运用和西方医学借鉴,是世界医学和人类文明发展的最好见证。



侨批档案:海外华侨银信 (2013 年入选)

现存广东、福建等地的档案馆、博物馆。“批”在福建闽南和广东潮汕等地方方言中是“信”的意思。侨批是海外侨胞通过民间渠道及后来金融邮政机构寄回国内、连带家书或简单附言的汇款凭证,以福建闽南、广东潮汕地区居多。侨批涵盖侨乡与世界各地的政治、经济和文化交流信息,融汇中外商贸往来、邮传、驿递、金融、汇兑等方面的历史记录,被盛赞为中国“20 世纪的敦煌文书”。

元代西藏官方档案

(2013 年入选)

现存西藏自治区档案馆,共 22 份,时间为 1304—1367 年。其中有 4 份文档是用已消失的八思巴

文书写的元代皇帝给西藏地方寺院、官员等的圣旨,其他 18 份藏文文书内容多为当时地方政权所有者为其管辖的官员、寺庙下发的文书,包括萨迦法王的法旨。这些档案反映了西藏自 13 世纪归入中国版图这一历史事实,对元代西藏地方政权变化、经济发展水平等方面的研究具有极高价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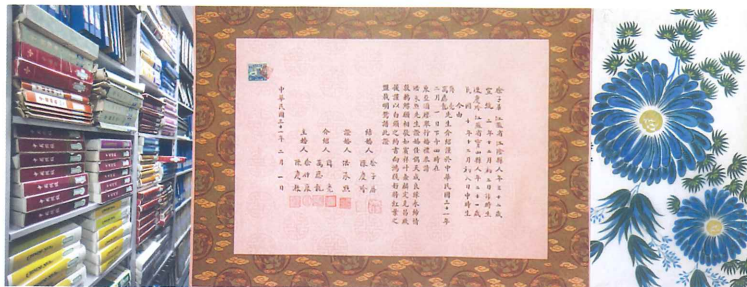


南京大屠杀档案 (2015 年入选)

这份档案由三部分组成:第一部分为日本侵略军攻占南京后大肆屠杀中国人的档案(1937—1938 年);第二部分是中华民国政府军事法庭在抗日战争胜利后调查和审判战犯的档案(1945—1947 年);第三部分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机构侦查起诉日本侵华战犯的档案(1952—1956 年)。这些档案由中央档案馆、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等 7 家单位保存。

清代澳门官方文书 (2017 年入选)

“汉文文书”是清代的官、私中文文书,主要形成于清代乾隆初期至道光末期。其主体是澳门同知、香山知县及县丞等地方官员在行使中国对澳门管治权的过程中,与澳门议事会理事官之间文书往来所形成的地方衙门档案,由 1500 多件中文文书原件、5 册澳葡议会葡文译文和 4 小包零散文件共 3600 份档案文书组成。澳门作为中国对外贸易和交往的枢纽口岸,通过航运和其他方式联系着各个国家。这批档案是研究澳门历史以至中外关系史极为珍贵的第一手资料。原件藏于葡萄牙东波塔档案馆,澳门档案馆存复印本。



近现代苏州丝绸样本档案 (2017 年入选)

现存于苏州市工商档案管理中心近现代中国苏州丝绸档案,是 19 世纪到 20 世纪末期,苏州丝绸企业、单位在技术研发、生产管理、营销贸易、对外交流过程中直接形成的,由纸质文图和样本实物组成的,具有保存价值的原始记录,共计 29592 卷。该档案体现了当时中国乃至世界丝绸产品的最高工艺水平,在记录中国丝绸工业演变及东西方商贸方面具有较大价值,对助力“一带一路”建设、助推丝绸产业振兴具有重大意义。

甲骨文 (2017 年入选)

甲骨文 1899 年发现于河南安阳,是 3000 多年前商朝后期的珍贵档案。目前,大约有 15 万片甲骨出土,现藏世界各地 100 余家机构。甲骨文主要刻在龟甲和兽骨上,是商代后期王室的占卜记录和其他记事性文字记录。它是中国最早的成体系的古代文献,与敦煌遗书、西域简牍、明清内府档案一起,被称为近代学术史上学术资料的四大发现,在学术史上产生了巨大且深远的影响。甲骨文的发现把中国信史推到了 3000 多年前,让历史遗忘的商王朝重现在我们面前。



